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馬淑珍
電話：02-7736-5907
Email：mashu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11月2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綜(三)字第108017313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行政院修正文書處理手冊部分規定函及附件 (1080173139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送行政院修正「文書處理手冊」部分規定（文書保密規定），並自108年11月25日即日生效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108年11月25日院臺綜字第1080195360號函（如附件）辦理。
- 二、旨揭修正規定業登載於行政院全球資訊網（網址：<https://www.ey.gov.tw/>）。
- 三、檢送行政院來函及修正「文書處理手冊」部分規定1份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部屬機關(構)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